

证券代码：832456

证券简称：恒坤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信建投

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5月15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0年5月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易荣坤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选举易荣坤先生担任公司第三

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聘任易荣坤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易荣坤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现聘任王廷通先生、肖楠先生及宋增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王廷通先生、肖楠先生及宋增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总经理提名，现聘任陈志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陈志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等法律规定不能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庞博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成员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同意选举庞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期满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号：2020-054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于 2020 年 6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恒坤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8 日